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2026 年燕子矶街道 47 个小区及 2 个单位其他垃圾清运服务

使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燕子矶街道办事处

供货单位：新蓝天环境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7 月 31 日

南京市财政局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燕子矶街道办事处　　新蓝天环境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代理机构的公开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本项目为栖霞区燕子矶街道范围内47个小区住户及2个单位所产生的其他垃圾提供清运服务，要求配备新能源的垃圾清运压缩车辆，保证小区内各收集点的其他垃圾每日至少清运两次，做到日产日清，详见乙方响应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款为壹佰贰拾肆万壹仟玖佰肆拾玖元人民币（大写），1241949元人民币（小写），分项价款在“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是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全部含税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车辆、人员、保险、燃料/能源、维修保养、装卸、运输、进站处置、环保安全措施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税费、管理费、利润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乙方应自行承担因其组织服务、人员用工、车辆设备、环保安全或第三方索赔产生的费用和责任。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单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下列关于JSZC-320113-ZSGC-G2026-0008号招标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以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表；

（2）技术规格响应表；

（3）投标承诺/服务承诺；

（4）中标通知书；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条款偏离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六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限：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期间；（详见招标文件）

2、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招标文件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执行。甲方有权结合社区确认、现场抽查、投诉处理、台账资料、主管部门通报、第三方检查或考核结果进行验收。乙方未按要求提交资料、发票不合规或服务存在争议的，甲方有权暂缓支付争议部分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无

第八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财政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付款条件：垃圾清运费用以中标单价核算，结算周期为半年支付一次，按实际清运并经甲方确认的桶数结算。结算时需要现场清运水印照片、社区确认单等相关证明材料。全年的费用不超过合同价，若实际结算费用超过合同价，则最高按合同价进行结算，结算时甲方根据对乙方的考核成绩向乙方支付垃圾清运费。

年度考核成绩等于本年度 12 个月考核成绩平均值，年度考核得分作为支付年度垃圾清运费的依据。满分为 100 分，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秀，支付 100%年度垃圾清运费；85-90 分(含 85 分)为良好，支付 95%年度垃圾清运费；80-85 分(含 80 分)为合格，支付 90%年度垃圾清运费；80 分以下为不合格，支付 50%年度垃圾清运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逾期应付且无争议款项的 5% 。因财政支付流程、乙方资料或发票不合规、服务质量争议、考核扣款、主管部门审查或不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付款延后，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

3、如乙方不能交付服务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滞纳金。造成垃圾满溢、投诉、通报、污染、安全事故、第三方索赔或甲方被主管部门追责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招标文件或甲方管理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要求限期整改、扣减相应服务费或暂停支付。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5%的违约金。甲方未拒收不视为放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代理机构或主管部门发现后要求整改或通报的，乙方应立即整改并承担相应责任。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整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价款，并按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在承担上述4-7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乙方响应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30%赔偿金；赔偿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应继续赔偿。

10、因乙方及其人员、车辆、设备、分包/合作方或作业行为导致安全事故、交通事故、环境污染、垃圾混装混运、违规倾倒、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害、行政处罚、媒体曝光、群体性投诉或主管部门通报的，乙方应立即处置、整改并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因此遭受的罚款、赔偿、垫付费用、应急处置费用、律师费、鉴定费、诉讼/仲裁费、信誉损失及其他损失，乙方均应予以赔偿。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因法律法规、政策调整、政府采购监管、财政预算、主管部门管理要求、服务范围变化或公共利益需要确需调整的，双方应依法依规办理变更手续；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擅自停运、减频或降低服务标准。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发生停运、拒不整改、重大安全环保风险、资质或车辆不符合要求、被主管部门责令停业/整改、转包分包、虚假资料、严重投诉或其他足以影响公共服务连续性的情形时，甲方有权暂停付款、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委托第三方应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替代履行、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和损失。

3、不可抗力或重大政策变化影响履行的，受影响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乙方仍应采取合理措施减轻影响，并优先保障垃圾清运公共服务连续性；因乙方可预见、可避免、可克服或管理不善导致的停运、车辆故障、人员不足、成本上涨、处置单位协调困难等，不构成不可抗力。

第十一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不得将本项目转包、违法分包或以挂靠、合作、借用资质、车辆或人员等方式变相交由第三方履行。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3、在争议解决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乙方不得以存在争议为由停止或降低垃圾清运服务。。

第十三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过程、台账资料、人员车辆、发票及结算资料进行核查或委托第三方审计。乙方提交虚假资料、虚开发票、重复结算、虚报桶数或隐瞒重大服务问题的，甲方有权暂停付款、追回已付款项、解除合同并依法依规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或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采购人）：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燕子矶街道办事处（盖章）	乙方（供应商）：新蓝天环境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025-5887590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丰支行
帐　号：	帐　号：32011100810100000004716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服务清单

序号	所属社区	社区数量	小区名称	点位数（个）	每日清运桶数（桶）
1	晓庄村	1	晓庄村 42 号	1	20
		2	晓庄村 40 号	1	4
		3	晓庄 47 号	1	14
		4	省安装公司	1	8
		5	734 厂宿舍	1	4
		6	铁合金村	1	6
		7	中心村 80 号	1	2
		8	晓庄小区	1	17
		9	（城中村）晓庄村 1 组	3	20
		10	（城中村）晓庄村 2 组	3	15
		11	（城中村）晓庄村 3 组	3	17
		12	中心村 78 号	1	10
		13	（城中村）中心 3 组	3	26
2	祥和雅苑	14	晓庄学院家属区	1	9
		15	（城中村）联珠一组	5	64
		16	（城中村）联珠二组	1	6
3	吉祥庵	17	四棵柳小区	1	6
		18	和燕路综合	4	30
4	太平村	19	联珠村	1	9
		20	和燕路 467 号	1	5
		21	太平村 97 号	1	6
		22	（城中村）太平 1（含胜利村附楼、南摩 18 栋）	5	55
		23	（城中村）太平 2	1	9
		24	化建二村	1	6
		25	联珠村 45-3 号	1	3
		26	烷基苯水厂路	1	3
5	南化新村社区	27	化工新村 28-31 栋	1	4
		28	化工新村 11-12/17-19	1	8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栋		
		29	化工新村 20-23/40-44 栋	1	10
		30	化工新村 45-49 栋	1	12
		31	化工新村 13-16 栋	1	6
		32	化工新村 1-3 幢	1	8
		33	太平村 69 号	1	6
		34	AB 楼	1	4
		35	（城中村）太平村 96 号	1	8
		36	（城中村）化工新村 128 号	1	4
		37	化建一村	1	14
		38	交警支队（门坡）	1	2
		39	（城中村）化纤水厂路	1	2
6	燕子矶	40	金燕新村	1	8
		41	笆斗东里、笆斗西里沿线、电瓷新村	1	6
		42	太瓷桥 3 号	1	5
7	电瓷新村	43	化工新村 38-39 幢	1	6
		44	化工新村 51—62 幢	2	14
8	石化村	45	石化一村	5	40
9	柳塘	46	银贡山庄	5	76
		47	紫金北郡山庄	1	13
10	燕子矶街道单位	48	燕子矶街道办事处	1	5
		49	新燕大厦	2	7
合 计				78	642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2：考核标准

考核细则

考核总分为 100 分，每扣 1 分，扣服务单位 500 元。考核评分表格细则如下：

序号	标准要求	存在问题	扣分小计
1	人员未按要求统一着装，严格遵守中转站的各项规章制度。每发现一次扣 0.5 分。		
2	根据区域、车辆、人口、频次、距离等因素，科学规划，合理分配区域厨余垃圾收运力量，规范收运 做到日产日清。没有做到日产日清，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3	不服从甲方人员的管理，未遵守安全操作规定的。 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4	其他、厨余垃圾每天清运一次（特殊情况需按甲方要求增加次数），没有做到收运要求的，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5	收运过程中杜绝抛洒滴漏。每发现一次扣 0.5 分。		
6	垃圾收运时不得混收混运。每发现一次扣 0.5 分。		
7	收运车辆在收集运输过程中保持密闭、整洁、垃圾装运不允许超载。每发现一次扣 0.5 分。		
8	收运车辆按要求进入指定中转站进行倾倒，不得违规倾倒。每发现一次扣 0.5 分。		
9	服务期间要按环卫部门的相关规定做好 GPS 定位、车辆标识、车容车貌等要求，上级部门每通报一次扣 1 分。		
10	统计上报信息数据，每月应做好每个小区的收运现场照片及数据统计并上报甲方。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11	服务期间被媒体曝光属实的，每出现一次扣 1 分。		
12	服务期间出现问题被市、区城管局领导督办的，被市、区城管局领导点名批评的，以及在市、区点评通报中出现的问题不及时整改或拒不整改的。每出现一次扣 2 分。		
13	服务期间因清运不及时造成的相关投诉，每出现一次扣 0.5 分。		
14	扣分合计（分）		
15	本季度考核得分（分）		

扫描全能王 创建